

国际化、国产化与市场化： 17—18 世纪药材流通与东亚经济体系^{*}

王 梓

内容提要:16—19 世纪是前近代东亚区域市场形成和变革的重要时期。药材贸易作为东亚商品流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 16—17 世纪伴随白银流通而逐渐发展,并促成联通东亚三国国际、国内市场的贸易网络和专业药材市场。17—18 世纪的药材生产及其贸易出现了“国产化”与“国际化”并存的局面,且药材的国际流通在白银、丝绸等传统贸易衰退和大多数药材国产化之后依然繁荣,甚至得到进一步发展。18 世纪东亚各国药材生产都出现了不同于以往且面向市场的专业化特性,其消费也与生产、贸易互动,呈现出明显的市场化特征。前近代东亚药材贸易构建了较前代更为紧密的生产、流通、消费网络和社会经济体系。

关键词:药材 贸易 东亚 国际市场

一、引言

药材的跨区域流通,一直是东亚三国学者比较关注的问题,且各具特征。中国方面的研究主要集中于明代及之前的香药贸易,而对于清代中日、中朝药材贸易,唯有谢必震、李庆、蔡郁莘等学者有专文论述。^①日本的研究内容涵盖日本海外药材输入、药材贸易经营、输入药材的国内流通、外来药材国产化及日本药材输出等方面。^②韩国学界则侧重于人参贸易史研究,虽然取得了丰硕成果,但对于朝鲜时代药材进口和药材市场缺乏应有的关注,仅有权炳卓、金景美(김경미)等人的相关研究。^③

迄今为止,东亚三国对于药材贸易的考察,主要为传统贸易史的研究,且多关注特定国家单一商品的单向流通,缺少对于商品流通结构变化及其与东亚经济关系的探讨。永积洋子和刘序枫注意到 18 世纪中日贸易商品结构变化和药材成为中国输日主要商品的现象,^④但未进一步分析。现有研究也缺乏将东亚药材流通置于“前近代东亚区域经济体系”的框架下,对药材跨国贸易、生产和消费进

[作者简介] 王梓,南昌大学历史系讲师,南昌,330047。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16—19 世纪东亚药材贸易研究”(批准号:22BZS065)阶段性成果之一。

① 谢必震、傅朗:《清代中国药材输入琉球考》,《中国经济史研究》1995 年第 1 期;李庆:《16—17 世纪梅毒良药土茯苓在海外的流播》,《世界历史》2019 年第 4 期;蔡郁莘:《梅毒·妓女·山归来——十七—十八世纪东亚贸易文化交流之一环》,《成大历史学报》(台南)2013 年第 6 期。

② 参见童德琴「17—19 世纪、日中薬種貿易史の現状と展望」『九州大学東洋史論集』第 42 卷,2008 年,1—12 頁;中岛乐章:《龙脑之路——15—16 世纪琉球王国香料贸易的一个侧面》,吴婉惠译,《海洋史研究》2020 年第 15 期;荒居英次『近世海産物貿易史の研究—中国向け輸出貿易と海産物』吉川弘文館,1975 年。

③ 参见梁晶弼「17—18 세기 전반 인삼무역의 변동과 개성상인의 활동」『탐라문화』第 55 卷,2017 年,107—144 頁;朴平植「宣祖朝의 对明 人蔘貿易과 人蔘商人」『歴史教育』第 108 卷,2008 年,127—158 頁;權柄卓「大邱藥令市 - 宮市 및 營市를 令市 중심으로 -」『동양학』第 1 卷 18 号,1988 年,377—398 頁;김경미「17—18 세기 日本의 朝鮮 藥材 求請」『대구사학회』第 119 卷,2015 年,217—255 頁。

④ 参见永積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覽: 1637—1833 年』創文社,1987 年,29 頁;刘序枫:《财税与贸易——日本锁国期间中日商品交易之展开》,“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编:《财政与近代历史论文集》,1999 年印行,第 279—318 页。

行探讨,忽视了区域市场中贸易与东亚经济互动的深层问题。而17世纪以后,日本、朝鲜唐药^①需求的扩大,以及中国市场对人参、海参等名贵药材和养生补药^②的追求,于这一时期东亚市场和各国经济都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鉴于此,本文将尝试探讨17—18世纪东亚区域经济体系中药材贸易、生产、消费的互动关系。

二、17—18世纪东亚药材贸易的增长

15—17世纪,药材在东亚三国间的跨区域商品流通中所占份额并不算大。16世纪得益于白银流通,东亚的国际贸易迅速发展,药材贸易也在这一历史背景下快速发展。

明朝“一条鞭法”改革之后,药材不再需要实物上纳,而改为折纳白银,所需药材由官府采购上贡。改革推动了中国国内药材市场的发展,大宗药材贸易亦以白银结算。^③同时,药材在16世纪的国际贸易中也普遍转用白银进行计价。根据葡萄牙人记录,“从澳门运送土茯苓(Palo de la China)500—600担到日本,每担成本为1—1.2两,在日本可以卖到4—5两,获利大约一倍。”^④日本通过葡萄牙人从澳门进口的中国药材,无论是采购还是贩卖都是以白银计价。同样的情况也出现在16世纪后期朝鲜与明朝的边境贸易中,《考事撮要》在记录16世纪中叶朝鲜进口的各类药材时是按照布匹折算计价,^⑤而16世纪后期的《湾上杂卜折价》中则出现了如“甘草每百斤折价三十两”等直接以白银计价的记录。^⑥

东亚药材跨国贸易种类和数额在17世纪有了明显增长。朝鲜苏斗山所著《杂物折价》记载了当时边境贸易中出现的药材种类及价格,如“陈皮每斤三分,甘草每斤五分,珍珠每钱八钱,藿香每斤二钱,吴茱萸每斤二钱,全蝎每斤二钱,鹿茸每斤二钱,茴香每斤二钱,荔枝每斤二钱,槟榔每斤四钱,肉桂每斤二钱,芦荟每斤五钱……”^⑦其中,进口药材种类达99种之多,涵盖了中国内陆和沿海、南方和北方的各种药材,以及来自东南亚、阿拉伯、印度洋区域经中国转贸的物种;不仅有鹿茸、珍珠等名贵药材,也有很多陈皮之类的普通药材。1638年,前往日本的荷兰商船携带了包括13000斤胡椒、39128斤阿仙药、33650斤胡桃、20000斤木香^⑧、8550斤土茯苓在内的250305斤各类药物。^⑨1641年,赴日贸易的中国商船则携带了包括59450斤山归来、13600斤胡椒、5350斤肉桂等在内的102670斤大宗药物,另有数百包其他药材。^⑩日本和朝鲜之间的药材贸易也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日本通

① 唐药,16—19世纪的日、朝史籍中也记作“唐药材”“唐材”,泛指两国购自中国的各类药材。但这些药材并非全部都是中国所产,其中亦包含不少来自东南亚和印度洋阿拉伯地区、经由中国转卖至日朝的药材。另外,唐药概念的外延也并非固定不变,而是会依据具体时代背景扩展或收缩。

② 海参等商品在以往研究中往往被作为“海产物”单独进行考察,但这并不能否认其作为养生药材的属性。中国市场对于海参的追求,与16世纪以后温补思想的流行有关。且日、朝的医家和商人亦很清楚中国人食用海参是为了养生进补,这在当时的日、朝医书和各类记载中多有体现。因此本文所探讨的“药材”,为16—19世纪东亚三国医书中所提及的对治病养生有功效的各类药材,亦包含以往常常被单独研究的海参、鲍鱼等商品。

③ 郑洪:《从贡赋分派到折银改革——兼论明代药材市场的形成与影响》,《中国农史》2020年第5期。

④ 转引自李庆:《16—17世纪梅毒良药土茯苓在海外的流播》,《世界历史》2019年第4期。

⑤ 鱼叔權『攷事撮要』京城帝國大學文學部,1941年,261—264頁。

⑥ 金應洙『龍灣志』卷上「搜檢所」首爾大學奎章閣,奎798-v.1,63頁。

⑦ 转引自张存武:《清韩宗藩贸易(1637—1894)》,“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编印:《“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专刊(39)》,1978年印行,第250—251页。

⑧ 此处来自于荷兰商馆的记录,写作“poetsiok”,应即《药典》所载“菊科植物木香(Aucklandia lappa Decne)的干燥根”,李时珍、香月牛山所谓“广木香”。不过在中国和日本的医疗实践中,以青木香、土木香代替木香使用的情况并不罕见。16—19世纪东亚药材贸易中,亦常常出现不同产地甚至不同品种的药材混在一起买卖的情况。因此,在医药史籍中,有时会辨析不同木香的品种,但在贸易史料中则往往出现混同的情况。故在讨论具体药材的时候,需要谨慎考证,本文在论述贸易情况时,一般取其作为商品的概念,在必要时进行补充说明。

⑨ 行武和博「近世日蘭貿易の数量的取引実態」『社会経済史学』第72卷第6号,2007年,673—693頁。

⑩ 据永積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覽:1637—1833年』(36—37頁)整理。

过釜山倭馆私贸易^①采购白朮、白芷、甘草、黄芪、川芎、五味子等 49 种朝鲜药材,其公贸易则以人参为主;输出的则是转运自东南亚的胡椒,以及日本自产的黄连、明矾等药材。^②

药材贸易虽然在 16—17 世纪快速成长,但如果与丝绸等主要贸易商品相较,药材所占贸易份额还是非常低。如上述 1638 年荷兰商船在日本贸易的药物数量虽然已远超之前,但药材只占此次贸易总额的 1.68%,远不及丝绸织物类 91.23% 的份额。^③ 朝鲜与日本的贸易亦类似,17 世纪末 18 世纪初,即使在人参贸易最繁荣的时段,药材也只占年平均贸易额的 22%,根本无法与生丝、绸缎相比。^④ 不过,17 世纪东亚的药材贸易还是呈现出与其他商品门类,以及与之前各个时期不同的特征。

首先,药材作为治疗疾病、养生延年的商品,中国、日本、朝鲜对彼此出产药材的需求普遍存在。不同于丝绸和白银这样单向流通的商品,药材的流通是双向互动的。中国渴望朝鲜的人参和日本的海参,朝鲜需要中国的各类药材和日本贩来的胡椒,而日本对中国和朝鲜的药材亦有大量需求。

此外,药材贸易不仅局限于几个对外贸易口岸,而是将东亚三国的国内市场紧密相连。清代中国形成了安徽亳州、江西樟树、河南百泉、河南禹州、河北安国等药材贸易中心市场以及遍布全国的药材流通网,^⑤来自内陆的药材(如大黄和甘草)通过这些枢纽,被运输到北京、义州、江浙和福建,最终进入朝鲜和日本市场。大阪和江户,则成为日本最大的两个药材贸易中心。尤其是位于大阪的道修町,是日本最大的药材集散中心,大部分和药、唐药和朝鲜药材都于此处批发转运。如从长崎和琉球贸来的唐药,经过大阪的唐药问屋和位于道修町的药材分销商输送至日本各地。^⑥ 朝鲜在 17 世纪中叶回复对马岛药材贸易请求时还反复强调“我国本无药材贩卖之人,有病对用之材,各自临急采用”,^⑦但在同意对马岛私贸请求之后,17 世纪后期,作为主要药材产区的朝鲜南部也形成了专门的药材交易市场,即大邱药令市。^⑧

17 世纪末至 18 世纪,东亚贸易的商品结构出现了较大转变,曾经最大宗的丝绸贸易呈现出大幅衰退的态势。^⑨ 这一方面是由于朝鲜和日本的对外贸易政策出现了较大转向,陆续颁布了多个限制对外贸易和国内进口商品消费的法令,鼓励国内生产替代进口,如日本的“贞享令”和朝鲜的“禁奢令”;另一方面则在于 18 世纪中叶清政府对于丝绸输出的限制。^⑩ 这些政策以往常常被用来证明前近代东亚经济的“封闭性”和“自给自足”,但实际上这些政策并未造成整体贸易的大规模收缩和经济衰退,其针对的主要是作为奢侈品的丝绸类商品,对于跨国药材贸易则没有任何限制。相反,日本和朝鲜政府还积极鼓励药材贸易,增加药材采购数额。

17—18 世纪,日本积极推动药材进口和药物普及。首先是推进朝鲜药材的输入,壬辰倭乱结束后不久,德川家康就通过对马岛向朝鲜求请药材。1639 年又以南蛮贸易中断、药用不足为由要求朝鲜开放药材贸易。是年,对马岛在修书朝鲜请求药材贸易之时称:“大君处处新创药局,以为活民之

① 私贸易,又称“私贸”,一般指代朝鲜王朝外交活动中,使团成员及随行人员的私人购买行为;对应的公贸易,则是指朝鲜政府的官方采购。朝鲜王朝禁止私人海外贸易,但大商人、权势之家常常通过在使团中安排子弟、仆役,利用使行的机会采购外国商品,这些私贸商品除了自身消费,一部分会流入朝鲜市场。

② 『宗家記録』第 19『日本ヨリ差渡候諸色朝鮮ヨリ差越候品々覚書』日本国立国会図書館,WA1-6-40。

③ 行武和博「近世日蘭貿易の数量的取引実態」『社会経済史学』第 72 卷第 6 号,2007 年,673—693 頁。

④ 田代和生『「鎖国」時代の日朝貿易』『経済史研究』第 14 卷,2011 年,1—24 頁。

⑤ 唐廷猷:《中国药业史》,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23—127 页。

⑥ 吉田甚吉「日本薬業史略」『岐阜药科大学纪要』第 10 卷,1960 年,1—39 頁。

⑦ 『倭人求请誊录』庚辰(1640)三月十二日,首尔大学奎章阁,奎 12955-v.1。

⑧ 權柄卓「大邱藥令市 - 官市 및 營市를 令市 중심으로 -」『동양학』第 1 卷 18 号,1988 年,377—398 頁。

⑨ 刘序枫:《财税与贸易——日本锁国期间中日商品交易之展开》,“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编:《财政与近代历史论文集》,第 279—318 页。

⑩ 参见李伯重:《明清江南生丝与丝织品的国内外市场及其变化》,《山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 年第 2 期;范金民:《16 至 19 世纪前期中日贸易商品结构的变化》,《安徽史学》2012 年第 1 期。

道,在前假南蛮之舡各样药材优数持来矣。自上年大禁南商,他无继用之处……欲得朝鲜乡材以为国中通用救病之资。”^①次年,对马岛又修书朝鲜,称“药材为大君创建朝鲜药肆,切欲得之二十六种,内十种则各千斤,十六种则各五百斤,逐年许贸,使续纳大君,前勿为寻常,使所产处来卖,幸甚”,并提出“以唐药相换”。^②南蛮贸易的中断或许在短期对日本药材供应产生了一定影响,但葡萄牙人撤出后的市场空白很快就被中国和荷兰商人所填补。相关记录显示,在1641年的贸易中,来自中国南方和东南亚的唐船携带了包括数万斤山归来在内的各种药材前往日本贸易。^③

日本的真正目的恐怕是寻求朝鲜开放药材贸易。金景美指出,日本因贸易不足而向朝鲜求请药材的情况主要集中在17世纪,在朝鲜开放药材贸易之后,日本的药材求请次数不断下降,并中止于18世纪。田代和生的研究也显示出日本对于朝鲜药材的需求,不止于填补南蛮贸易的空白。德川吉宗时期,日本更是派专员调查朝鲜药材,并通过多种途径获得朝鲜药材生根及种子返回日本培植。^④

18世纪早期日本给中国商人的一份论文中提到,“药材自余物件,惟下品者多带前来,匹头等项地素尺寸及阔狭等止不宜者,是之载带,其于本处乃不中用。向后各船大约可带物件,合该年乔司等转相吩咐,须当遵守,药材自余物件下品毋带,匹头等项地素尺寸及阔狭等不相宜者,毋得载带。”^⑤而朝鲜《备边司誊录》载1734年英祖下令禁奢侈之风,并将禁令译为谚文发布。^⑥1746年,又下令禁止燕贸纹缎。此次禁令较之前大为严苛,不仅令燕行使团将禁止贸易的绸缎烧毁于栅外,次年初又颁布法律,凡是违犯的译官、商贾等,一律枭首示众。^⑦但1728年和1768年的贸易记录显示,由于唐药品品质较本国乡药更好,朝鲜屡屡在定额之外增加唐药采购数量。^⑧

1777年,朝鲜赴清使李坤《燕行记事》中记载:“内局药材贸易,包银五千二百七十两,尚方匹缎贸易,包银四千七百两,内农圃菜种贸易,包银三十两,合一万两。”^⑨18世纪后期燕行公贸易中,药材已经超过丝绸,成为第一大贸易商品。而朝鲜在输入药材的同时也大量出口受中国市场欢迎的海参和人参。1748年,山海关总督在查验朝鲜使团携带的物品时,发现朝鲜方面提供的清单中记载贸易海参38袋,共2000斤,而使团实际带来的海参达到75袋,计4575斤之多。^⑩在中朝边境市场,《通文馆志》记载公贸易定额为“每年中江市公卖海参2200斤,海带15795斤”,^⑪但据《义州中江戊戌春等开市时三道牛只物货发卖成册》载,海参实际公贸数为2930斤,多士麻16460斤,皆超过定额。^⑫1829年郑元容在使行记录中提到:在边境私贸易中,商贾往往用海参计算商品的价值,且“彼人所欲专在海参,我人所利专在海参……每斤税钱十文,每市不过四五千斤”。^⑬而18世纪末人参恢复出口后,很快就成为朝鲜最大的输出商品。19世纪初不仅公贸易数额逐年递增,每年还有数千斤的人参通过走私流向中国。1822年领议政金载瓚即称:“包参潜越,罪在极律,而通湾一路,殆同无禁之地。无论节行、别行,一门所潜入,辄不下千余斤,而奸宄之徒,略无顾忌,视若寻常。”^⑭

① 『倭人求请誊录』庚辰五月十九日、九月二十一日。

② 『倭人求请誊录』庚辰十一月二十日。

③ 永積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覽:1637—1833年』36—37頁。

④ 田代和生『江戸時代朝鮮藥材調査の研究』慶應義塾大學出版會,1999年,65—73頁。

⑤ 『漂海咨文』,轉引自范金民:《16至19世紀前期中日貿易商品結構的變化》,《安徽史學》2012年第1期。

⑥ 『備邊司謄錄』英祖十年(1734)二月七日條,韓國國史編撰委員 韓國國史 DB(한국사데이터베이스)。

⑦ 『備邊司謄錄』英祖二十三年一月十二日條。

⑧ 『備邊司謄錄』英祖四年八月十日、英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條。

⑨ 李坤『燕行記事』卷上(1777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燕行錄全集』52冊,東國大學校出版部,2001年,333頁。

⑩ 『同文彙考』卷47《交易三·禮部知會進京人役所帶物件符付外并收稅咨》,韓國學中央研究院,K2-3474,15—16頁。

⑪ 金慶門『通文館志』卷3「開市」早稻田大學圖書館,703 05102,64頁。

⑫ 『義州中江戊戌春等開市時三道牛只物貨發賣成冊』首爾大學奎章閣,奎17165。

⑬ 鄭元容『北行隨錄』下卷,純祖二十九年(1829),首爾大學奎章閣,古4794-1-v.1-3,52頁。

⑭ 『承政院日記』純祖二十二年潤三月二十五日庚子條,韓國國史編撰委員,韓國國史 DB(한국사데이터베이스)。

正如前述永积洋子和刘序枫的研究中所提到的,19 世纪以后,药材成为日本的第一大进口商品门类。18 世纪后期和 19 世纪前期,通过长崎输入日本的药材、织物和砂糖三大类商品数量如表 1 和表 2 所示。

表 1 18 世纪后期长崎主要商品输入数量

年份	船数	各类药材 (斤)	船均输入量 (斤/船)	各类织物 (反 ¹)	船均输入量 (反/船)	各类砂糖 (斤)	船均输入量 (斤/船)
1768	13	641465	49343	48438	3726	2254431	173418
1769	17	1419124	83478	40792	2400	2778152	163421
1770	13 ²	1272780	97906	22882	1760	2195503	168885
1771	13	1085188	83476	35469	2728	2110386	162337
1772	11	825832	75076	31607	2873	1060130	96375
1773	11	1176900	106991	38872	3534	1604542	145867
1774	17	1694719	99689	70118	4125	2908776	171104
1775	12	591046	49254	39638	3303	1800255	150021
1776	7	1668413	238345	62233 ³	8890	779220	111317
1777	12	555860	46322	47236	3936	859243	71604
合计	126	10931327	86757	437285	3471	18350638	145640

资料来源:永积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覧:1637—1833 年』154—174 頁。

说明:相关年份船只的统计,以公历自然年到达数量为准。

注:1. “反”为日本织物单位。表中日本进口的中国织物 1 反,等同于 1 匹。

2. 1770 年厦门商船货物仅记载项目和包数,未载具体贸易重量,故不计入。

3. 1776 年二号定海商船所载白缩緬(即白色皱绸)数额在永积洋子书中作 100020 反,远超船只平均负载量,显有讹误,故此根据同船其他商品数量推算,按照 10020 反进行统计。

表 2 19 世纪前期长崎主要商品输入数量

年份	船数	各类药材 (斤)	船均输入量 (斤/船)	各类织物 (反)	船均输入量 (反/船)	各类砂糖 (斤)	船均输入量 (斤/船)
1808	6	912641	152107	9190	1532	436946	72824
1809	11	2381379	216489	24851	2259	616350	56032
1810	6	1128487	188081	14200	2367	337158	56193
1811	10	1783407	178341	23367	2337	556700	55670
1812	14	3228371	230598	44090	3149	510500	36464
1813	11	2094263	190388	33918	3083	817650 ¹	74332
1814	9	1375523	152836	18892	2099	387858	43095
1815	11	1804518	164047	38091	3463	838500	76227
1816	11	1910377	173671	52247	4750	936512	85137
1817	8	1195564	149446	23848	2981	464150	58019
合计	97	17814530	183655	282694	2914	5902324	60849

资料来源:永积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覧:1637—1833 年』222—239 頁。

说明:相关年份船只的统计,以公历自然年到达数量为准。

注:1. 1813 年部分船只白砂糖贸易数据使用体积单位“俵”,此处数值依据白砂糖密度和俵容积推算。

考察表 1 和表 2 所示长崎口岸商品进口数据,18 世纪后期药材、织物、砂糖三大类商品进口的十年平均数量分别为每船 86757 斤、3471 反和 145640 斤。而到了 19 世纪前期,药材的船均进口数量从 86757 斤提升至 183655 斤;相对应的各类织物和砂糖,则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降。并且,1808—1817 年长崎到港唐船 97 只,略少于 18 世纪后期,整体贸易规模应是有所缩减。但药材类商品的贸易总量却逆势增长,十年贸易量从 18 世纪后期的 10931327 斤上升至 17814530 斤。药材已经明显超过织物和砂糖,成为日本进口的主要商品。

从进出口结构上看,药材在19世纪前后亦成为中日贸易最为重要的商品。以1812年长崎贸易数据为例,如图1所示,19世纪初的长崎贸易中,中国向日本输出商品数量最多的为各类药材,其次为丝绵织物和砂糖;中国进口的日本商品中,药材类商品数额亦是最大,主要为海参、鲍鱼、鱼翅等具有养生功效的海产物,其次是樟脑、茯苓以及和人参,另有其他品种不详的日产药材,一般记载如“药种386俵”“药种3000斤”。^①

差不多同一时期,萨摩藩通过琉球—福州的朝贡路线进行大量的药材贸易。无论是琉球朝贡船还是清朝册封舟,所携带的最大宗商品正是各类药材。^②如1774年,萨摩藩支配下的琉球国贡船满载海带菜、海参、鲍鱼等补药来到福州,头号船返航时的货物有儿茶(即阿仙药)300斤、石黄(即雄黄)800斤、川贝母100斤、川附子300斤、胡椒8250斤以及其他各类粗药材58765斤。^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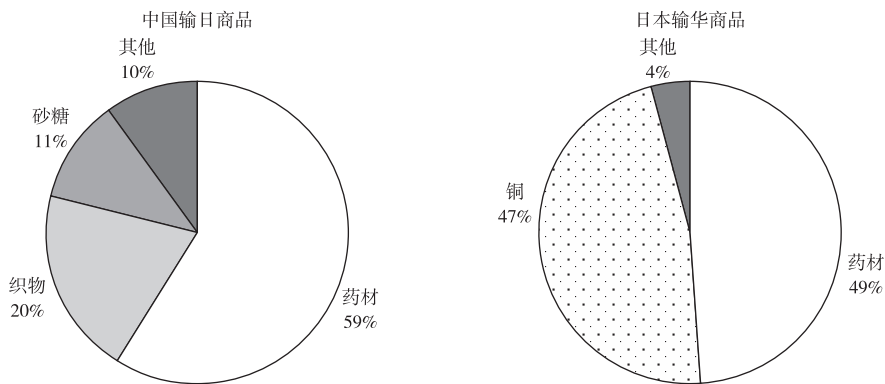


图1 1812年长崎贸易商品构成

东亚药材贸易虽然是伴随着传统商品国际贸易的繁荣而发展起来,却呈现出不同于传统贸易商品的特征,且发展出了连接国内与国际市场的专门药材贸易网络和交易中心。作为治疗疾病和养生保健的商品,药材并没有随着17世纪末18世纪东亚传统贸易的收缩而步入衰退,反而呈现出继续发展的趋势。

三、药材的国产化和国际贸易

虽然依据相关史料和数据,可以描绘出16—19世纪东亚药材贸易额逐渐上升的曲线图,但药材在东亚的流通不能简单用“发展”或者“扩张”来描述。伴随药材在东亚的流动,依赖于进口唐药的朝鲜和日本都曾积极推进药材的“国产化”,并且实现了多数药材的国产化生产。然而,为什么和丝绸等其他商品不同,药材的国际贸易没有因为“国产化”而显示出衰退的情况?

朝鲜很早就开始推进药材“国产化”。15世纪,朝鲜从明朝求得甘草之苗种于汉城之上林园,后移植于仁川之栗岛。又借日本使臣来献之机,求得数十株甘草苗,“谕全罗、咸吉道监司培植”。^④这批甘草被培植于全罗道之罗州、珍岛、光阳三邑。取得成功之后,朝鲜文宗下令“栗岛所种甘草茂盛,命明年春分,种于各道”。^⑤麻黄、甘草、柚子、蝎等数十种常用药材,在朝鲜前期就可以实现国内生产。除朝鲜政府外,民间引种也一直存在。16世纪末的《讷隐先生文集》中记载了朝鲜士大夫自己种植唐药的事例:“平居问医觅药。以需汤饵。唐乡诸药。无不鸠聚。可种者植而养之。凡水陆之

① 永積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覽:1637—1833年』292、302頁。

② 谢必震、傅朗:《清代中国药材输入琉球考》,《中国经济史研究》1995年第1期。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中琉关系档案选编》,中国档案出版社1993年版,第155页。

④ 『世宗實錄』卷119,世宗三十年(1448)二月一日丁巳条,韩国国史编撰委员,韩国史DB(한국사데이터베이스)。

⑤ 『世宗實錄』卷10,文宗一年(1451)十一月三日丁酉条。

味。可以除邪而补元者。极力取办。”^①到了朝鲜后期,不断有药种被引入国内栽培。丁若镛言:“厚朴,我国旧用唐材,故许氏《汤液篇》亦标‘唐’字。自四五十年来,忽称‘济州产厚朴,自此不用燕贸。’”^②

日本幕府也在 17—18 世纪利用各种渠道获取中国、朝鲜药种在国内种植。从 17 世纪中叶开始,对马岛多次向朝鲜求请药材,其中不乏朝鲜药材的生根、种子。^③除了直接求请之外,日本主要通过釜山倭馆的贸易购买朝鲜的药种,如 1705 年对马岛就以每斤近 1 贯目的高价购买朝鲜人参的生根。^④幕府在求得药种之后,即分付各药园培植。1721—1728 年,小石川御药园试种来自清朝和朝鲜的药种。如表 3 所示,多数药种都是通过对马和长崎的药材贸易引入日本栽培。除直接引种的药种之外,还有许多是已经在其他地方栽培成功又移栽到小石川御药园的中国、朝鲜药种。这些药种也基本是自长崎和釜山倭馆的商人处采购而来。

表 3 小石川御药园外来药材引种表

时间	来源	药种
1721	长崎	贝母 94 根、防己 6 株、杜仲 2 本、巴豆 3 本、白太戟 16 株、白薇 6 株、沙参 45 根、蒿本 11 株、藿香 3 株、唐梅檀 1 本
1722	朝鲜	菟丝子 1 包、山茱萸之实 8 个
	长崎	山茱萸 3 本、山柅 1 株、蕪艾 1 株、青木香 1 株、酸枣树 2 本、巴豆 1 本、红何首乌 3 根
1723	长崎	巴豆之种 11、使君子之种 7、木鳖子种 25、罗勒之种 1 包
1724	长崎	橄榄之实 5 个、落花生之种 1 包
	朝鲜	山茱萸实生 10 本
1725	朝鲜	黄芩 4 根、延胡索 50 根
1726	朝鲜	黄芩种 54 根、白附子 1 船
1727	长崎/唐船	甘遂 1 根、独活 6 根、狼毒 35 根、白术 1 根、大青之种 1 包、酸枣仁 1 袋
	朝鲜/对马	秦艽 4 根、麻黄 2 根、黄柏苗木 1 本、黄柏之实 60 粒
1728	朝鲜/对马	黄芩之实 1 小袋、延胡索 20 根
	长崎	荆树 1 株、乌药 2 株、漏芦 3 株、白术 18 根、远志 2 根、山豆根 1 株、威灵仙 4 株、百部 3 株

资料来源:『御預ケ御薬草木书付控』日本国立国会图书馆 特 1-2729。

为了培植引进药种,17—18 世纪,幕府和各藩纷纷创设药园,尤其是享保年间(1716—1735)日本于全国范围内对药园进行了调整和扩充,包括幕府直营的小石川、京都、长崎等 10 个药园,以及幕府保护的甲斐甘草屋敷,尾张、会津、萨摩等藩亦有藩设药园。^⑤不少外来药种都是在药园中试种成功之后,转移到国内其他地方生产。佐藤中陵和小野兰山皆著有《采药录》,记载日本山间所见药材,其中所列品目亦显示出日本在这一时期已经能够实现大部分种类药材的国内生产。^⑥

但是不同于丝绸,药材的“国产化”并不意味着“自给自足”,因药材品质受产地自然环境和栽培方法的影响较大,不同地方出产的药材,其品性功效往往会有差异。如清人赵学敏在《本草纲目拾遗》中提到,中国吴、浙、闽、粤沿海所产之海参,个大无味,药性不如辽海所产。食用尚可,不可入药。^⑦日人松冈玄达在《用药须知》中言:“五味子,朝鲜最上,汉次之,和为下。方书所谓北五味子、辽五味

① 李光庭『訥隱先生文集』卷 20「外祖父通德郎府君遺事」純祖八年印本,韓國國立中央圖書館,古 3648-62-1204,14 頁。

② 丁若鏞『定本 與猶堂全書』34 冊,景仁文化社,2016 年,450 頁。

③ 김경미「17—18 세기 일본의 朝鮮 藥材 求請」『대구사학회』第 119 卷,2015 年,217—255 頁。

④ 『宗家記録』第 27「御商壳御利润等覚书」日本国立国会図書館,WA1-6-40。

⑤ 大石学「日本近世国家の薬草政策——享保改革期を中心に」『歴史学研究』第 639 卷,1992 年,11—23 頁。

⑥ 佐藤中陵『採薬録』,小宮山楓軒写,文化 6 年(1809);小野蘭山『小野蘭山先生採薬志』,藤子南写,年份不详。

⑦ 赵学敏原著,陈仁寿、黄亚俊校注:《本草纲目拾遗》卷 10《虫部》,《中医古籍珍本集成(本草卷)》,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岳麓书社 2014 年版,第 1369—1373 页。

子,皆朝鲜五味子。”^①正因同种药材由于产地不同而存在不同的性状和功效,故引种药材不能完全替代进口药材。如日本18世纪上半叶《药笼本草》载:“本邦当归较中华之物则味甘而气薄,如脾胃虚弱、中焦血燥及泄痢脓血等病宜用之。清来者味辛而气厚,如产后脱血、金疮失血、鼻衄亡血等病宜用之。所谓善攻善补者依气味厚薄而分之。”^②书中比较了日本和中国当归的性状差异,认为需要根据病患的不同情况选择国产药材或是进口中国当归。朝鲜丁若鏞的《剂量论》中也提到了济州产厚朴与唐药的差别:“余尝厚朴之味,与《本草》所论,太不相符,为贸燕市而来则别物也。皮色相类,而肤理绝殊。济州者钝劣,令口味臭秽,而燕贸者,入口便觉辣烈,下咽显能通滞……”^③厚朴主要是治疗伤寒、食积气滞之药,故以口味辣烈者为佳。朝鲜济州所产厚朴药效显然不及贸来之唐药。

因此,很多时候国产化的药材只是作为降低成本或缺乏高品质药材时的一种替代选择。日本《药笼本草》“木香”条下载:“本邦有一种木香,花色根形如本草所言,然香气薄而不如清来者,不可用。疑似土、青木香乎?鄙僻地乏则用之亦可。”^④日本产“木香”^⑤只是在无法采购到优质木香时才作为替代品使用,日本药品市场上的主流还是进口的“唐药”木香。同时期长崎口岸的木香进口也可与之印证,如1736年进口3800斤,1738年为3380斤,1739年则达到20768斤。^⑥一直到19世纪木香依然是日本进口的重要药材之一。朝鲜《考事撮要》中亦言:“况唐材有价乡材无价,若原药中略唐材一二味,则其价值从以降杀矣。如不换金正气散去藿香、犀角……之类,且材料虽涉唐名,代以本国所产,则亦复无价。”^⑦其中提出用乡药代替进口的唐药,目的只是为了降低药材成本,以便朝鲜政府能够提供更多药物治疗民众疾病。朝鲜高品质药材的输入从未停止,甚至在18世纪进一步扩大。如在1728年,因认为唐药材品质较本国乡药更好,朝鲜决定加大公贸易药材的采购数量:“顷年御医之北京入往时,别贸唐鹿茸以来,则正如紫茹,绝胜于我国所取者……故曾前御医入往时,多令别贸,以省地部之弊矣。”^⑧

产地差异所导致的性状、功效不同,使得药材在某种程度上具有不可替代性。因此,即使朝鲜和日本所需的大多数药材都能够实现“国产化”,但若想获得更好的治疗效果,高品质药材的进口显然不可避免。因此和同时期的丝绸不同,药材的“国产化”并不是为了替代进口药材,而是为了实现国内药材的基础保障,即满足市场的一般性需求。

四、优质药材市场化与专业化生产

东亚社会对高品质药材的需求,对于18世纪药材产业的分工和中心地的形成,无疑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如中国的大黄,在诸多地区都有出产,但以川陕所产者品质最佳,因此这两个地区也成为中国大黄生产的中心,以供应国内外市场,尤其是日本市场。1761—1780年,日本的大黄采购量达到60.5万余斤,平均每年进口4.3万余斤。^⑨

乾隆《甘肃通志》载“惟山丹大黄有锦纹,最佳,回夷入贡,满载以归,用以解暑”,^⑩即甘肃出产的

① 松岡玄達『用藥須知』卷2「五味子」享保十一年(1726)刊本,日本国立国会図書館,特1-2351,4頁。原文为日文,中文为笔者译。

② 香月牛山『薬籠本草』卷上,享保十九年刊本,日本国立国会図書館,特1-1916,43頁。

③ 丁若鏞『定本 與猶堂全書』34册,450頁。

④ 香月牛山『薬籠本草』卷中,21頁。

⑤ 如香月牛山所言,日本市场上的本邦木香,可能是土木香(*Inulae radix*)或青木香(*Aristolochia debilis* Sieb. et Zucc.)。吉益爲則『薬徴』卷中,天明五年(1785)刊本,早稻田大學圖書館,ヤ09 01073,21頁。

⑥ 永積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覽:1637—1833年』103—105頁。

⑦ 魚叔權『攷事撮要』264—265頁。

⑧ 『備邊司謄錄』英祖四年八月十日条。

⑨ 永積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覽:1637—1833年』139—179頁。

⑩ 乾隆《甘肃通志》卷20《物产》,《中国地方志集成·省志辑·甘肃》第1册,凤凰出版社2011年版,第484页。

大黄,有锦纹的是品质最好的,且为重要输出商品。18 世纪后期日人吉益东洞《药征》中有关“大黄,汉土产有两品。黄色而润实者为良。所谓锦纹大黄也”的表述,^①讲的正是此种高品质大黄。

清代中国因为市场需求和药材流通网络的发达,药材的专业化、市场化生产较前代有了很大发展。如光绪《鹿邑县志》记载:“薏苡……南乡多种之。最多者曰白菊花……东乡种者极多,而市贾坐周其利者则群集于南郭……苦菱皮,落实取材商贩皆集于毫,其根作粉,即天花粉。”^②又民国《禹县志》载:“故农家亦或渐其风,牟其利,深山大壑,采药者往来不绝。其习用销广者,或分稼墙之田以种之,介颖川、镇定、紫金三里中。白菊、白芷、南星、玉米、防风、荆芥、粟之属,动连畦陌,与五谷桑麻相掩映。”^③此二地皆位于中国河南,与清代最繁荣的药市之一禹州药市临近,其中所述药物种植,皆有明显的商品化特征,且不少药材出现了规模化种植。

18 世纪,日本药材的市场化和专业化生产亦十分明显,尤其是重要贸易资源海参。宝历十四年(1764)三月,幕府发布谕令,鼓励沿海居民捕捞海参鲍鱼:“闻有从来从不谙渔捕海参、鲍鱼之渔民,或不谙合乎唐人需要之煎海参、干鲍鱼之制法,致使各渔港等闲视之。凡向来从事渔捕之渔民固不待言,即以前不谙渔捕及其制法之各港渔民,应向谙习渔捕、制作之临近渔港等人请教,力图增加产量,不得疏忽大意。”^④其中明确要求渔民不仅要学习海参、鲍鱼的捕捞,还要根据中国人的喜好,对海参和鲍鱼进行加工。这道谕令专门针对中国的消费市场,希望产出符合中国人喜好的产品。18—19 世纪,北海道成为日本最重要的海参、昆布产地,这里出产的海参、昆布主要通过长崎和萨摩出口到中国。不少大名也鼓励渔民采集海参,沿海地区的渔村经济得以发展。在长州藩的一些渔村,从事海参捕捞的渔户的平均收入普遍高于村里从事其他副业的家户,海参生产作为渔民的收入来源,占有重要地位。^⑤而专业化生产也让日本的海参产量有了大幅提高,为其大规模出口提供了可能。尽管日本已经知道中国市场对于海参等商品的渴望,但 1682 年自长崎归航的 10 只中国商船仅载有海参 1500 斤、鱼翅 3650 斤、鲍鱼 870 斤,而 1782 年仅海参一项的出口量就达到 350900 斤。^⑥

同样,朝鲜的《林园经济志》中记载:“海参……在海族中最擅补益之功。出海东海者,肉厚品佳,出西海者,肉薄功劣。华人尤喜之,每岁燕商郗车输入多获奇羨。”^⑦朝鲜的渔民也很清楚中国对于海参的需求,知道要去何处才能捕捞到中国人喜爱的海参,并且通过国内的药材贸易网络,卖给燕行使团的随行商人,进而销往北京。由此可见,药材贸易网络已经深入到朝鲜乡村,村民种植或采集药材,在增加自己收入的同时,也为市场提供了更多的商品。18 世纪末,朝鲜人参种植技术逐渐成熟,具备了大规模商业化栽培的条件。《林园经济志》载:“人参……上而贡御,下给闾阖,南输于倭,北市于燕。用殷价翔,为国重货。近自数十年来,山产渐罄,而家种之法作始于岭南,遍于国内,谓之家参,所以别于山产也。”^⑧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人参的种植范围大大扩展,主要的贸易人参也从早期的野生山参转变为人工栽培的家参。与此同时,朝鲜的商业资本也介入到人参的种植和制作中,根据清人需求改进制作工艺,甚至打造出自己的品牌。如《中京志》记载,一位崔姓商人种植人参并走私到中国,在得知清朝吸食鸦片者服用人参之后中毒的情况后,改变制作方法,将人参蒸后出售,从而获得巨额利润。此后,开城的商人和使团译官在开城设立“蒸包所”,制作红参,并将之出售到中

① 吉益為則『藥徵』卷中,29 頁。

② 光绪《鹿邑县志》卷 9《风俗物产》,成文出版社 1976 年影印本,第 359 頁。

③ 民国《禹县志》卷 7《物产志》,成文出版社 1976 年影印本,第 615 頁。

④ 『御触書集成』卷 45「唐物並唐船等之部」宝曆十四年(1764)三月,日本国立国会図書館,816-9。中译本参见木宫泰彦:《日中文化交流史》,胡锡年译,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681 頁。

⑤ 小川国治「长州藩における倭物生産と流通」『人文地理』第 19 卷第 6 号,1967 年,608—633 頁。

⑥ 永積洋子『唐船輸出入品数量一覽:1637—1833 年』255,293—294 頁。

⑦ 徐有架『佃漁志』卷 4,大阪中之島図書館,韓 9-64。

⑧ 徐有架『灌畦志』卷 4,大阪中之島図書館,韓 9-64。

国。朝鲜红参生产的在地化努力,获得了市场认可,也取得了巨大成功。在此之前,多数清人认为东北生产的“辽参”最佳,虽然对高丽参的评价也是“其力不让辽参”,^①但改良之后的高丽参口碑更佳,“开城红参之品,擅于天下。而其身形制样,清人皆能审熟。有不如者,则虽关东西所产者,亦斥之为贗而不之贵焉。”^②中国市场对于高丽参的高度认可,反致“辽参”在19世纪以后逐渐为市场所遗忘。

18世纪东亚各国的药材生产出现了非常明显的市场化和专业化特征。尤其是在日本和朝鲜,海参、人参等名贵药材实现了面向市场需求的规模化、专业化生产,其价格也随之出现了大幅下降。这种变化又刺激了消费市场和国际药材贸易的进一步发展。

五、药材的消费市场与国际贸易

跨区域贸易出现的一个基本前提是消费市场的存在。东亚各国对于药物的需求从未消失,在典型的“朝贡贸易”时代,因为不存在药材的贸易网络,药材的跨国流通只能依靠外交使团的往来而实现。受限于使团规模、次数,药物流通数额微小且成本高昂,外来药材的消费多仅限于国内的统治阶层,如15世纪朝鲜的胡椒,只有通过国王的赏赐才能获得,并且是作为珍贵的药材来使用。^③

如前所述,17—18世纪东亚形成了较为发达顺畅的药材贸易网,药材生产也愈加专业化。生产和贸易领域的变化,必然会对东亚的药材消费市场造成影响,主要表现之一即是交易品单价的下降。朝鲜《五洲衍文长笺散稿》中记载:“我东家参。创自正庙初年。至纯庙中叶始盛。遍于一域。今则其贱如桔梗矣。山参亦无处不产。”^④这样的表述虽有夸张之嫌,但亦可知19世纪朝鲜家参的种植使得人参产量迅速增加,国内市场价格出现了大幅下降。类似的情况常见于清代的记录中,如《本草从新》载:“前附子皆野生,所产甚罕,价值甚高而力甚大。近今俱是种者,出产多而价值贱,力甚薄。土人以盐腌之愈减其力。陕西出者名西附,四川出者名川附,川产为胜。”^⑤从中可见,附子的生产出现了专业化的人工培植,其产量提高也带来了价格的大幅下降。引文中还提到另外一个问题,即药材的人工栽培对于其品质的影响,而人工栽培之附子的药效不如野生的。这些附子进入日本市场后,其药效下降的现象也被日本医家所提及:“汉客所来鬻者,盐藏而非自然之物也,其功能不与古人所论同也。”^⑥

18世纪东亚的药材市场,充斥着国产或进口、野生或家养的各类药材,甚至有假冒药材。如《本草纲目拾遗》载当时中国苏州市场上出售的人参品种:

见有东洋参二种:一种大者,粗如拇指,俨似西洋参,最坚实多肉。一种小者,每枝不过二三分,亦有分许者,肉薄不甚坚实。

又一种亦出东洋近奉天旅顺等处者,皮上有红纹,云彼倭国中亦珍之,言其力更十倍于此。船商多以贵价售得,转贩中土。

又一种东洋参,出高丽新罗一带山岛,与关东接壤,其参与辽参真相似,气亦同,但微薄耳;皮黄纹粗,中肉油紫……其力不让辽参也。^⑦

其中所述18世纪后期苏州市场上所出售的人参,包括两种日本人参和两种朝鲜人参。而实际上,朝鲜人参是通过日本转卖和中朝边境走私两条路线进入中国市场,以至于苏州医家将之错认为是两种人参,由此亦可瞥见18世纪药材贸易的繁荣与复杂。

这些药材品质不一,药性有别,亦多贗品,因此中、日、韩的医家在用药之时,会特别关注药材品

① 赵学敏原著,陈仁寿、黄亚俊校注:《本草纲目拾遗》卷3《草部上》,《中医古籍珍本集成(本草卷)》,第282页。

② 金履载《中京志》卷2「土産」朝鲜光文會,1914年,19—20页。

③ 김병하「이조전기에 있어서의 대일 남해물산무역(중)」『經濟學研究』第14卷第1号,1966年,3—18页。

④ 李圭景《五洲衍文长笺散稿》上册「人參詩文辨證說」東國文化社,1959年,393页。

⑤ 李艳丽、徐长卿点校:《本草从新》卷4,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17年版,第50页。

⑥ 吉益為則『藥徵』卷中,35页。

⑦ 赵学敏原著,陈仁寿、黄亚俊校注:《本草纲目拾遗》卷3《草部上》,《中医古籍珍本集成(本草卷)》,第279—282页。

种的考察。如《药征》“枳实”条记载：“本邦所产，称枳实者，不堪用也。汉土之产，亦多贗也，不可不择也。”^①对于药品的选择和鉴别，在《药笼本草》和《药征》等 18 世纪日本药学书籍中被反复提及。而前引朝鲜《剂量论》中也称：“今人徒执古方，谨守其名，而轻违其实。试论黄连一味，医书所用，皆唐黄连耳。日本黄连苦寒倍甚，而方云一钱，辄用一钱。朝鲜黄连非同类，兼且薄劣，而方云七分，辄用七分。古医以唐黄连斟量对搭，而今以峻者、劣者等而比之，得非全失本意乎？”^②朝鲜国产黄连和中、日进口之黄连效果不同，所以应该根据所用的药材来增减药量。故丁若镛对当时朝鲜医家在用药之时不区分药材的产地、品质，盲目按照古方剂量用药的做法予以批评。

很显然，18 世纪药材贸易的繁荣，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药材市场的混乱。一味药材常常有数个国产、进口的品种以及仿冒品同时市场上流通的情况。不过从另一个角度看，18 世纪东亚博物学和本草学的发展，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对于药材鉴别存在巨大的需求。无论是清朝的《本草纲目拾遗》、朝鲜的《五洲衍文长笺散稿》，还是日本的《药笼本草》《药征》等本草学、博物学书籍，其中都不乏对于不同产地药材的辨析。药材的滥用在 18 世纪亦不罕见，其中最为典型的即是人参。清代医家曾批评当时社会风气为“都门诸贵人喜服人参，虽极清苦者亦竭力购参以服之”。^③同一时期的日本也流行服用人参，同样为医家所批评，“愚昧者谓人参价贵，则其功亦岂不大耶。骄而不论理者谓人参价倍金，我岂轻身惜财耶。是以常自服之，以为长寿之术。不但自服，而施予贫者以为傲。”^④中日出现如此类似的风气恐怕亦非偶然。如清人所谓医家“为药市所饵，凡诊富人疾，必入贵重之品，俾药肆获利”，^⑤即药材商人或利用患者求得名贵药材的心理，或与医家相勾结，以获暴利。这种现象无疑也是药材市场化流通带来的问题之一。

药材生产和贸易的发展也促进了药材消费的增长和消费市场的扩大。尤其是具有养生功效的药品，广受推崇，被用于烹调各类养生药膳。道光《綦江县志》记载：“自乾隆末年……侈靡既甚，虽穷乡僻壤亦海参、鱼肚。”^⑥海参，在明代和清初的消费市场基本只见于距离外贸港口较近的沿海地区。不过到清代中期，内陆地区也出现了追逐海参的风潮，甚至深入内陆地区的乡村之中。在日本，据江户后期《增补饮膳摘要》记载，“龙眼肉，甘平无毒，去五脏邪气，补虚安神”，“朝鲜羊栖菜，味甘咸，平，无毒，热症之病人宜食”，“产后止血，煎用广东人参”。^⑦由此可见，购自中国的龙眼、广东人参（即西洋参），以及来自朝鲜的羊栖菜、海松子、胡桃子等外来药材，都被作为滋补或平衡健康的药膳食用。许多曾经珍贵的药材也因为贸易的繁荣而转变为日常食材。如胡椒曾是朝鲜世宗大王百般求索，希望能够引进国内种植的珍贵药材，在朝鲜早期也只是作为治疗暑热的药材使用。但是在朝鲜后期的《增补山林经济》中，胡椒已经转变为在制作炒鸡等肉食和酱料中作为调味料来使用。^⑧药材用途的转变和扩展无疑对于消费市场的扩大起到了积极作用，18 世纪以后东亚的药材消费市场变化，或许可以看作是一次由投资生产驱动的“消费升级”。

六、结论

在描述前近代东亚经济的时候，传统研究往往倾向于关注丝绸、白银等高价大宗商品，将东亚的贸易联系形容为“丝绸之路”或“白银之路”。而 18 世纪丝绸、白银贸易的衰退也被许多学者作为

① 吉益为则『薬徴』卷下，23—24 页。

② 丁若镛『定本 與猶堂全書』第 34 册，450 页。

③ 韩貽丰著，张建斌、唐宜春校注：《太乙神针心法》卷下，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58 页。

④ 香月牛山『薬籠本草』卷上，14 页。

⑤ 陆以湑：《冷庐医话》卷 1，《续修四库全书》第 1029 册，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97 页。

⑥ 道光《綦江县志》卷 9《风俗》，《中国地方志集成·四川府县志辑》第 7 册，巴蜀书社 1992 年版，第 669 页。

⑦ 小野蘭山『増補飲膳摘要』日本国立国会図書館，特 1—2775，27、81、92 页。原文为日文，中文为笔者译。

⑧ 洪萬選，柳重臨增補『山林經濟』卷 5「治膳上」韓國國立中央圖書館，한고초 80—2。

东亚政治上“闭关锁国”、经济上“自给自足”、社会发展“停滞不前”的论据。但是药材贸易却呈现出东亚社会经济体系另一个侧面的特征。

16—17世纪,药材贸易虽然只是伴随着白银、丝绸贸易的兴起而发展起来,在整体贸易份额中占比也很小,但是药材流通却推动了药材专业化市场的形成,进而构建起连接国际与国内市场的流通网络,药材也在18世纪白银和丝绸贸易衰弱之后,成为流通于东亚三国之间最大宗的国际化商品。在走向国际化的同时,药材的国产化却从未停止,尤其是日本和朝鲜,都建立了一套国产药材的生产体系,实现了国内药材需求的基本保障。但和丝绸不同,药材的国产化并没有让国际药材贸易步入衰退。因为不同产地药材品质的差异,国产化对于国际药材贸易的影响只限于药材品种结构的变化,18世纪以后东亚国际药材贸易更倾向于高品质药材,而非以往的“必需药材”。由此也可以看到,鹿茸、甘草、人参等药材即使在各国实现了国产化,但其在国际贸易中依然大量出现。与此同时,药材的生产和消费领域也出现了明显的市场化特征,如面向消费市场需求的专业化生产,高品质药材专门产地的形成,产量的上升与价格的下降,药材用途的转变与消费的扩展,等等。当然,药材消费市场中也出现了药材品质不一与滥用等问题。

前近代的东亚药材贸易所产生的影响,不仅体现于相关贸易数额的增加,而且构建了较前代更为紧密的生产、流通、消费网络和社会经济体系。不少侧重于国别史的研究倾向于认为前近代中国农产品的市场化和欧美不同,缺乏外部市场的参与。而17—18世纪中国药材从附属小农经济转变为市场化、专业化生产的进程中,东亚市场的参与是显而易见的。同样的进程在日朝等相对较小的经济体中,外部市场的作用更为明显。因此,17—18世纪药材生产和国际贸易,或许能提供不同于欧美殖民模式的经济发展模式,帮助我们更为全面地理解东亚国际市场深层结构和运行机制。

Internationalization, Localization and Marketization: Medicinal Material Circulation and East Asian Economic System in the 17th and 18th Centuries

Wang Zi

Abstract: 16th to 19th centuries were an important period for the formation and transformation of the regional market in pre-modern East Asia.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commodity circulation in East Asia, the trade of medicinal materials developed in the 16th and 17th centuries with the circulation of silver, and formed a trade network and professional medicinal materials market that connected the international and domestic markets of the three East Asian countries. The production and trade of medicinal materials in the 17th and 18th centuries appeared a coexistence of “localization” and “internationalization” in the production and trade of medicinal materials in the 17th and 18th centuries. In addition consumption also interacted with production and trade, showing obvious market-oriented characteristics. The effects of the pre-modern East Asian medicinal material trade were not merely an increase in trade volume. It has built a more compact production, circulation, consumption network and social and economic system than the previous period.

Keywords: Medicinal Material, Trade, East Asian, International Market

(责任编辑:丰若非)